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授信及担保基本情况

1、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概述

为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保证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实际和已有银行授信情况，2026 年度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新能”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应收账款保理、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

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本次年度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的授信额度可调剂，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担保情况概述

海泰新能及控股子公司拟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或相应反担保，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

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包括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续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包含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或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形。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实际担保的金额在总担保额度内，以银行、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公司、控股子公司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

本次担保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此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担保余额合计不得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

3、授权情况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授信与担保事宜，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具体融资、担保事项，并签署与融资、担保相关的协议等文件，不再对单一机构出具董事会决议。

上述申请事项在 2026 年实施不必再提请董事会及股东会另行审批。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综合授信额度协议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事项，综合授信额度协议及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三、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涉及的担保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是为了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其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本次预计 2026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效率，为公司业务及项目开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项目	数量/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	205,851.58	143.71%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0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

注：上述担保余额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提供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